

证券代码：430330

证券简称：捷世智通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且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定在授权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且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并授权财务负责人办理具体事宜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有效。

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评级为保守型（PR1）或以下的理财产品。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并授权财务负责人办理具体事宜。

公司充分认识到理财产品投资存在市场波动风险。为防范风险，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：一是安排财务人员跟踪理财产品进展，及时了解产品表现和市场动态，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；二是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安全和流动性，对投资活动进行监控管理，必要时可提前赎回；三是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，确保投资活动合法合规。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动态调整投资策略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。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不涉及募集资金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严格按照内部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执行，确保投资行为合法合规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